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

采购文件

(2025年8月)

序列号:	P520000202500088U				
项目名称:	贵州省	"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	担报告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类别:	服	务	
项目编号:		YGZC-JZXCS	-2025-023		
采 购 人:	/3	贵州省发展和	1改革委员会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	-阳市观山湖区	林城西路盘江集	团 A 座	
联系人:	李冰	联系电话:	1888513784	12	
代理机构:	4	贵州阳光致诚	投资咨询有限公	司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	明区花果园国际	示中心 2 号 13 楼	1312	
联系人:	谭璐瑶、王麟	联系电话:	18096110021、	18786836794	



目 录

第一部	7分 专用	部分	4
第一章	采购范围.		4
	第一	节 采购项目概述	4
	第二	节 货物/服务要求	5
	第三	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5
第二章	采购清单、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7
	第一	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7
		节 商务要求	
	第三	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12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	及评分标准	13
	第一	节 评标办法	13
	第二	节 废标条款	22
	第三	节 无效标条款	22
第二部	7分 通用	部分	24
第四章	政府采购	程序	24
	第一	节 发布采购公告	24
	第二	节 获取采购文件	24
	第三	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25
	第四	节 递交响应文件	25
	第五	节 竞争性磋商程序	26
	第六	节 发布成交公告	30
	第七	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32
	第八=	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2
第五章	政府采购	合同	34
	第一	节 主要条款	34
	第二	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35
第三部	7分 响应	文件编制规范	45

र्थे १५ १५ १५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	 	45
	第一节	编制要求	45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45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46
	封面格	式	46
	竞争性	磋商服务类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46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编制"十五五"时期省级地区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的通知》等要求,基于贵州省实际,编制《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并根据国家调整建议进行修改完善后按时提交报告。

二、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项目采购预算为: 玖拾叁万元整(¥930000.00元)。

最高限制价: 玖拾叁万元整(¥930000.00元)。

三、采购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四、采购人

- 1. 采购人名称: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2.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盘江集团 A 座
- 3. 联系人: 李冰
- 4. 联系电话: 18885137842

五、采购代理机构

-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贵州阳光致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2.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国际中心 2 号 13 楼 1312
- 3. 联系人: 谭璐瑶、王麟
- 4. 联系电话: 18096110021、18786836794

六、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贵州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监督电话: 0851-86893267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贵州省政府大院7号楼

第二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为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二、服务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执行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并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如果颁发新的技术标准,则按新标准规定执行。

三、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本项目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 无。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 定资料。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 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财务报表。部分其 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2025年出具的资 信证明(提供相关基本开户银行证明材料);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征、免缴、缓缴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 (二) 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无。
- (三)本项目<u>接受</u>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2 家。 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 (四)本品目□是 ☑ 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属性按工信部联企业 (2011) 300 号文中划分标准执行,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报告编制主要内容

(一) 开展贵州省碳排放核算数据需求分析和调研

根据"以国家及省级地区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为基础"进行碳排放核算的工作要求, 设计统一规范的数据资料需求清单,严格按照统计数据、行业数据、协会(企业)数据、文 献专家数据的次序进行数据资料采集。一是重点对接省统计局,同时结合参考中国能源统计 年鉴, 收集 2015—2022 年贵州省能源平衡表(实物量、标准量)以及 2015—2024 年粗钢、 电解铝两类工业产品产量数据。二是基于统计部门对接结果,针对性走访我委综合处、规划 处,分别收集《贵州省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等资料。三 是走访相关省直部门和单位,对接工业和信息化厅补充收集2015—2024年全省工业分行业 分品种能源消费数据,对接能源局补充收集2015—2024年全省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 (包括一次电力) 生产消费数据,同步沟通确认 2025 年目标值和"十五五"预测值。四是 走访相关行业协会,对接贵州省水泥工业协会收集 2015—2024 年水泥熟料(硅酸盐、白色 硅酸盐、硫(铁)铝酸盐、铝酸盐四类)及石灰产量数据,对接贵州省有色金属行业协会收 集 2015—2024 年电解铝、工业硅产量数据,对接贵州省化学工业协会收集 2015—2024 年电 石、甲醇(煤制、煤气制、天然气制三类)、合成氨(煤制、煤气制、天然气制、油制四类) 产量数据,对接贵州省铁合金行业协会收集 2015—2024 年铁合金(硅铁合金、硅锰合金、 锰铁合金、镍铁合金、铬铁合金五类)产量数据,对接贵州省电力行业协会收集 2015—2024 年化石能源电力调入量或化石能源用电量、化石能源电力调出量或化石能源发电量数据。

(二)核算贵州省 2015—2022 年碳排放量

设计贵州省 2015—2022 年能源领域碳排放量核算表(包括化石能源用作燃料的碳排放量核算表、能源加工转化的碳排放量核算表、化石能源电力净调入的碳排放量核算表等 3 个



子表)、贵州省 2015—2022 年工业领域碳排放量核算表,并从能源消费、碳排放、目标完成情况三个维度开展数据梳理分析,形成贵州省 2015—2022 年碳排放核算结果。

- 1. 2015—2022 年能源消费情况及趋势分析。分析贵州省 2015—2022 年分品种能源消费情况,包括能源消费总量、消费结构、能耗强度及变化趋势,对反向变动或波动较大的变化趋势进行重点分析。
- 2. 2015—2022 年碳排放情况及趋势分析。核算并分析贵州省历年碳排放情况,包括碳排放总量与强度、能源活动碳排放量、工业生产过程碳排放量及变化趋势,对反向变动或波动较大的变化趋势进行重点分析。
- 3. 能耗双控目标和碳排放强度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研究分析贵州省"十三五"时期能源消费总量情况,能耗强度、碳排放强度目标完成情况,2021—2022 年能耗强度和碳排放强度目标完成进展情况。

(三) 测算贵州省 2023—2025 年碳排放量

一是结合 2023 年能源消费总量数据,省能源局、贵州电网、贵州省电力行业协会提供的电力消费数据,以及 2015—2022 年分品种能源消费量变化趋势,测算 2023 年煤炭、石油、天然气等不同品种能源消费量,结合 2023 年9类重点工业产品产量,进而测算贵州省 2023 年碳排放量。二是结合"十四五"时期完成能耗强度下降 13%的目标要求、2024 年 GDP 增速以及 2025 年 GDP 增速目标,测算 2024—2025 年的能源消费增速及总量,结合电力消费相关数据,以及 2015—2023 年分品种能源消费量变化趋势,测算 2024—2025 年煤炭、石油、天然气等不同品种能源消费量;根据 2015—2024 年各类重点工业产品产量变化,结合市场形势、价格等因素,判断 2025 年 9 类工业产品产量增速,测算 2024—2025 年工业领域碳排放量,进而测算 2024—2025 年全省碳排放量数据结果。

(四)构建贵州省"十五五"碳排放预测模型

统筹考虑经济发展、能源安全、粮食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等五个维度因素,科学研判战略规划政策发展变化趋势,科学合理设定我省在基准、加压两种情景下的关键参数,分别利用 KAYA 模型和行业领域分析模型开展贵州省"十五五"碳排放测



算。一是构建贵州省"十五五"碳排放 KAYA 预测模型。基于纵向对比和横向对标分析结果,结合"十五五"发展初步估算,设定"十五五"全省人口、人均 GDP、单位 GDP 能耗、单位能耗碳排放量等关键指标变化率,据此预测碳排放走势。二是构建贵州省"十五五"行业领域碳排放分析预测模型。根据实际数据可得性,结合关键参数变化研判,至少分析测算两个层级及以上的分领域分行业能源消费和碳排放走势。首先,分析测算贵州省工业、建筑、交通运输等领域历史能源需求总量及结构变化情况,以及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包括本地区一次电力及净调入电力)变化情况,分析其变化趋势;其次,结合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各行业领域发展规划、节能降耗挖潜、电气化发展等,分别展望工业、建筑、交通运输领域能源需求总量及结构变化趋势;三是分别展望"十五五"时期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热力等变化趋势;四是基于能源供需两侧各行业领域分析研究,从能源总量和各品种供需平衡出发,展望不同发展情景下本地区 2030 年碳排放双控目标,并研判碳达峰时间和峰值水平等。对 KAYA 模型和行业领域分析模型的测算结果进行交叉核验,最终确定"十五五"碳排放预测结果。

(五)编制《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梳理整合贵州省历史碳排放变化情况、"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变化趋势、2030年排放情况预测、预计可实现的总量控制目标和强度下降目标等,严格按照《"十五五"时期省级地区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提纲)》框架要求,编制形成包括摘要以及历年能源消费及碳排放情况及趋势分析、"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形势分析三部分正文内容的《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六)修改完善《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按照国家要求,各地区"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须报送至国家发展改革委审定,国家发改委将组织力量对各地区测算方法、参数选择、预测条件等进行核验,对照分析国家层面测算结果与各地区测算结果,在确保完成全国目标的前提下,对各地区测算结果进行平衡,形成对各地区分析展望报告的调整建议。我省要在国家调整建议下达后,对"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变化趋势再次进行分析测算,形成修改完善的《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



放分析展望报告》,报经省人民政府同意后,再次提交国家发展改革委。

二、报告编制成果形式

本课题拟形成"1+2+2"成果,具体如下:

1个总报告:《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2 套核算表: 贵州省 2015—2022 年能源领域碳排放量核算表(包括化石能源用作燃料的碳排放量核算表、能源加工转化的碳排放量核算表、化石能源电力净调入的碳排放量核算表等 3 个子表)、贵州省 2015—2022 年工业领域碳排放量核算表。

2 套模型工具: 贵州省"十五五"碳排放 KAYA 预测模型、贵州省"十五五"行业领域 碳排放分析预测模型。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至完成报告编制提交成果上报国家。

服务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执行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并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如果颁发新的技术标准,则按新标准规定执行。

三、付款方式

提交成果上报国家后一次性支付。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 合同完全履行止。

五、其它:

- 1、本项目所涉及费用全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包括人工费、节假日赶工费、 运输费、管理费、税费、租赁费、验收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 价中。
 - 2、中标后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 3、为便于后期管理,若供应商其公司法人或投资人有存在海外背景等信息,应 如实告知采购人,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告知函。若供应商其公司法人或投资人不存 在海外背景等信息,须提供不存在该情形的声明函。



第三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技术实质性要求	备注
1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的"第二节 商务要求"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的"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至3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要求、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交货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三、评分标准

1. 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列号:

磋商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谈判)X室

2025 年 X 月 X 日 XX: XX

一、资格性检查

		从亡 立	供片亩		供应商
序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2	洪
1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财务报表。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2025 年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相关基本开户银行证明材料);			
3		投标供应商自行书面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经营资格审查	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征、免缴、缓缴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4/5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7	联合体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2 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二、符合性检查



8	技术实质性响	是否满足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		
0	应审查	单及技术要求"		
0	商务实质性响	是否满足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中"第二节 商务要求所		
9	应审查	有内容"		
三、无效	效标检查	3/25		
		异常低价审查。备注: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		
10	报价审查	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		
10		要求供应商提供合理性说明。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异常低价的,作无效投		
		标处理。		
11	无效标检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 审查是否通过		
		初步审查结论 (通过或不通过)		



2. 评分表

评分表

评分标准	分值分配	供应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10%(联合体均为小	3//	/ >
微企业的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本项目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	SA	
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	0-10分	
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价格扣	9///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型	Y Y	
企业。		
1、对项目的认识及分析:		
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中规划主要工作内容分析认识是否切合实		
际、合理;		
1) 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需求十分了解、准确、有深度,能够		
充分满足招标人的实际需求,结合贵州省现状,对碳排放的基础		
条件、发展形势和需求的理解等工作内容有详细分析,内容完整,		
得 3 分;	0-3 分	
2) 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理解程度良好,满足招标人需求		
程度良好,对规划主要工作内容有一定的分析认识,内容较完整,		
得 2 分;		
3) 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理解程度一般,满足招标人需求		
程度一般,对规划主要工作内容分析不完整,内容缺失,得1分。		
4)项目理解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0分。		
2、工作技术大纲:		
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技术大纲内容是否全面、是否符合项目要求,		
工作思路是否清晰,技术路线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有效把握住工		
作重点,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1) 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完整,重点突出,工作流程合理,研究	0-3 分	
方法可行,技术路线正确导向最终成果,得3分;		
2) 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较完整,重点较突出,工作流程基本合		
理,研究方法基本可行,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导向最终成果,得2		
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10%(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的给予 10%)的价格扣除,本项目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型企业。 1、对项目的认识及分析: 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中规划主要工作内容分析认识是否切合实际、合理; 1)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需求十分了解、准确、有深度,能够充分满足招标人的实际需求,结合贵州省现状,对碳排放的基础条件、发展形势和需求的理解等工作内容有详细分析,内容完整,得3分; 2)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理解程度良好,满足招标人需求程度良好,对规划主要工作内容有一定的分析认识,内容较完整,得2分; 3)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理解程度一般,满足招标人需求程度一般,对规划主要工作内容分析不完整,内容缺失,得1分。4)项目理解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0分。 2、工作技术大纲: 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技术大纲内容是否全面、是否符合项目要求,工作思路是否清晰,技术路线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有效把握住工作重点,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1)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完整,重点突出,工作流程合理,研究方法可行,技术路线正确导向最终成果,得3分; 2)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较完整,重点较突出,工作流程基本合理,研究方法基本可行,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导向最终成果,得2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10%(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的给予 10%)的价格扣除,本项目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各同份额占到合同0-10 分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型企业。 1、对项目的认识及分析: 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中规划主要工作内容分析认识是否切合实际、合理: 1)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需求十分了解、准确、有深度,能够充分满足招标人的实际需求,结合贵州省现状,对碳排放的基础条件、发展形势和需求的理解等工作内容有详细分析,内容完整,得 3 分: 2)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理解程度良好,满足招标人需求程度良好,对规划主要工作内容有一定的分析认识,内容较完整,得 2 分: 3)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理解程度一般,满足招标人需求程度一般,对规划主要工作内容分析不完整,内容缺失,得 1 分。 4)项目理解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 0 分。 2、工作技术大纲: 对本项目编制的工作技术大纲内容是否全面、是否符合项目要求,工作思路是否清晰,技术路线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有效把握住工作重点,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1)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完整,重点突出,工作流程合理,研究 0-3 分方法可行,技术路线正确导向最终成果,得 3 分; 2)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较完整,重点较突出,工作流程基本合理,研究方法基本可行,技术路线基本正确导向最终成果,得 2



	3) 本项目大纲内容框架不完整,重点不突出,工作流程不够合		
	理,研究方法单一,技术路线与最终成果逻辑关系不强,得1分;		
	4) 工作大纲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0分。		
	3、项目质量管理措施:		
	对本项目编制的质量管理措施是否合理,有无质量保证措施体系	,	>
	1) 本项目质量管理措施完整,有预见性,对项目执行有促进作	3//	>
	用,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3分;	0-3 分	;
	2)本项目质量管理措施较完整,对项目有一定的促进作用的,		
	得 2 分;		
	3)本项目质量管理措施不完整,对项目无促进作用,得1分;	7	
	4)措施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0分。		
	4、项目进度管理措施:		
	对本项目编制的进度管理措施是否合理,有无进度保证措施体系		
	1) 本项目进度管理措施完整,有预见性,对项目执行有促进作		
	用,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3分;	0-3 分	
	2) 本项目进度管理措施较完整,对项目有一定的促进作用的,		
	得 2 分;		
	3) 本项目进度管理措施不完整,对项目无促进作用,得1分;		
	4)措施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0分。		
	5、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		
	对本项目编制的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合理,有无验收和售后		
	服务方案;		
	1) 本项目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有预见性,对项目执行有		
	促进作用,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3分;	0-3 分	
	2) 本项目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对项目有一定的促进作	0-3 77	
	用的,得2分;		
	3)本项目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对项目无促进作用,得1		
	分;		
	4)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与项目无关或不提供得0分。		
	6、项目团队:		
商务部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生态类或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	0-25 分	
(75分)	得 5 分;中级职称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2) 技术负责人具有生态类或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		
得5分;中级职称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5分;		
3)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 拟投入的		
项目团队人员中每提供一名生态类或环境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		
上职称的得3分,中级职称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15分。		
注: 以上人员需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及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的		
2025年度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		
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别的或	3//	
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中任意1家满足评分条件即	47/7	
可得分。	1///	
7、项目团队成员工作经验:	7	
1)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2022年 01 月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		
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2)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2022年01月		
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0.117	
注: 提供体现人员相关信息(例如姓名等)的项目任务书或项目	0-11 分	
合同(协议)或结题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		
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中任意1家满足评分条件即		
可得分。		
8、项目业绩: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		
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该业绩与人员经验业绩分开。		
注: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	0-6 分	
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		
别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中任意1家满足评分条件即		
可得分。		
9、投标供应商须单独书面承诺提供 7×24 小时服务电话,接到		
采购人通知半小时内给予服务解答,对于难度大无法短时间解答	0-8 分	
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给予解答时限(不超过24小时)		



合 计		100分	
A 31	可得分。		
	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中任意1家满足评分条件即	J	
	分,缺一项扣3分,不提供不得分。	0-15 分	
	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得15		
	12、投标供应商提供完整的管理制度(至少包含:保密制度、财务	-	
	2)以上承诺格式自拟,但需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诺不完整或不提供不得分。	V	
	注: 1)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以上承诺联合体双方均须承诺,承		
	赔偿相应经济损失的得5分。	19/17	
	责任,已骗取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对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	0-10分	F
	实性负责,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否则必须承担相应法律	<u> </u>	>
	11、投标供应商须单独书面承诺:投标人应对相关证明文件的真		
	等均以优质、高效的服务为项目业主服务的得5分。		
	10、投标供应商须单独书面承诺:本项目的服务周期、服务质量		
	2)以上承诺格式自拟,但需包含以上要求的内容。		
	诺不完整或不提供不得分。		
	注: 1)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以上承诺联合体双方均须承诺,承		
	能到达采购人所在地进行面对面沟通得8分;		

3.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100

- (1)价格扣除政策(本项目不专门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则本项目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10%(联合体



均为小微企业的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本项目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 1、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 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 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 为大于等于 30%; 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 为大于等于 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2) 价格分值计算表:

价格分值计算表

项目名称:

序列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谈判) X 室

2025. X. X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第一次报 价(元)	最终报价 (元)	小微企业给 予 10%价格 扣除后报价 (元)	评标基准 价(元)	价格 分值	得分
1					, * 1///		0.00
2					194		0.00
3							0.00
4							0.00

注:中小企业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供应商有效。评审专家(签字):

4. 评分汇总表

评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序列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谈判)X室 2025. X. X

专家	专家姓名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供应商4
贵州省综 合评标专					
家库专家		X			
采购人	4				
代表	TA				
j,	总 分				
	平均分				
4	非序				

评审专家(签名):



第二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包给予废标,项目磋商终止: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财库 (2015) 124 号所列情形除外);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 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 4.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 5.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6.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9. 未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10.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र्थे १५ १५ १५

1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3.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guizhou.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服务要求、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变更公告栏及其他有关网站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获取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若发布更正公告, 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

二、获取方式

以本项目公告中获取方式为准。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二) 采购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



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磋商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六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是否缴纳保证金:

否

二、交纳金额

0

三、交纳方式:

供应商交纳保证金时应按项目编号,项目标段进行交纳。

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保证保险、银行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 (详细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执行)

开户银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户 名: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 0109001400000182-0002

(特别提示: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2020 版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由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系统内与参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未与绑定的,将视为未交纳投标保证金,不能参加投标。)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 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不接受逾时的响应文件)。



二、递交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 (联系电话: 0851-85971822)

三、递交要求

安装 CA 驱动及签章驱动,驱动下载地址: https://ggzy. guizhou. gov. cn/fwzn/xzzx/yygjjqd/202405/t20240517_84651594. html,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采购文件在线编制版)下载地址: https://ggzy. guizhou. gov. cn/fwzn/xzzx/yygjjqd/202310/t20231020_82822245. html, (供应商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或撤回响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响应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必须是生成响应文件时使用的使用数字证书)进行远程解密)。(备注: 1、供应商应提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自行下载(采购交易非公开招标方式电子标流程操作手册(供应商))熟悉相关操作流程; 2、请投标人授权代表携带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同一把 CA 锁到开标现场解密或远程进行解密,并参与现场二次报价(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或远程进行二次报价))。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 (2)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竞争性 磋商响应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 (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第五节 竞争性磋商程序

一、磋商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磋商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联系电话: 0851-85971822)

三、磋商流程

1. 操作流程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登录电子开标系统。
-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网上开标会开始,系统显示投标人名称。
- (3) 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通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指令,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数字证书,在30分钟内完成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并无合理原因的,视为撤销响应文件。
- (4)供应商解密成功后,网上开标系统只显示该供应商自身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对系统提取的报价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10分钟内。投标人解密成功后,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报价不正确,可通过系统向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 (5) 确认报价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应包含所有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 (6) 各供应商在确认报价环节后,应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章确认,确认时间为10分钟内。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 (7) 开标结束。
- 2. 初步审查: 磋商小组严格依据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对照《初步审查表》 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 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不参与最后报价。
- (1) 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齐全性和有效性、是否超出经营范围等情况进行审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2)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商务符合性: 服务期、付款条件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不低于成本报价;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投标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采购文件提出



的主要条款、条件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 (3) **无效标检查**: 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无效标条款,检查供应商的投标是否属于 无效标。
- (4)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 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 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 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终报价的单位根据项目要求,可以是元、%等),供应商应在评标开始时间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等候磋商小组下达最后报价的指令,接到最后报价指令后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注: 若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磋商小组将以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作为评审报价。(备注: 1、供应商应提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自行下载(采购交易非公开招标方式电子标流程操作手册(供应商))熟悉相关操作流程;2、请投标人授权代表携带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同一把 CA 锁远程进行解密,并参与最后报价(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或远程进行最后报价))。
- 5. 综合评分: 磋商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评分依据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 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 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 6. 评分汇总: 评标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 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 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供应商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的, 按



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优劣顺序排列。 评分表交由评标组长汇总后,评标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及总分计 算错误除外)。

- 7. 评审报告: 评标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 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公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 8. 评审复核: 磋商小组对评审环节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磋商小组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磋商结果及推荐排序。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9. 磋商结束: 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复核无误后, 磋商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响应文件资料, 并发放评审费用后磋商专家方可离开磋商区。磋商过程中磋商专家不得擅自离开磋商室或进入其他开评标室。
- 注1: 当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重大歧义、 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评标程序终止。
- 注 2: 磋商之后,至成交公告发布之前,凡涉及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推荐排序等需保密的信息,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人或其他人员透露。
- 注 3: 磋商过程由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程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 宜提供资料。

四、磋商小组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磋商小组由5人以上单



数组成。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磋商小组成员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政府采购的评审工作,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1. 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或者制定磋商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guizhou.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评标报告将成交候选人推荐排序及相关评标结果进行公告。供应商可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其他相关网站查询评标结果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



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一)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必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线上或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 受理条件

-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须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 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 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 2、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 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 1. 质疑文件递交要求: 质疑须以线上或书面形式提出, 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 加盖公章后, 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 一份送采购人处。质疑函的格式应遵照财政部发布的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填写,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下载网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2. 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线上: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 ggzy. guizhou. gov. cn) (备注: 联系电话 0851-85971822)

线下: 代理机构: 贵州阳光致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国际中心 2 号 13 楼 1312

联系人: 谭璐瑶

联系电话: 18096110021

- 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时间原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之日起__7__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四)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 (五)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参考《贵州省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黔价房[2011]69号文,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 支付人民币 13764.00 元整,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中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二、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等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第八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 采购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以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的为准。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______页目

(服务类)

合 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 _____(供应商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第三篇			
合同"部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 "甲			
方")通过采购(采购方式)确定(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							乙方")为
项目(项目	目名称)的	j	供应商。甲	乙双方同	意签署《	项目(项目名称)
合同》(合同编号	1 .	,以7	「简称:"	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	构成本台	自不可	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大 ;						
(2)报价表;							
(3)投标(响	应)文件	技术部分	} ;				
(4) 其他。							
2. 合同标的	(根据实	际情况填	真写)				
HH & 4 11-	和 目	34 /\-	具体服务	承诺(包含	2.但不限于服务		范围和基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本要求)		
		项	X	7			
•••				<u> </u>			
			<				
3.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	额为人民	号币	元(¥)。本	合同项下所有。	服务的全	:部税费均
已包含于合同价	中, 甲方	7不再另	行支付。				
4. 合同签订	地						
根据实际情	况填写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经甲	乙双方法定	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	签字盖章	, 并在甲
方收到乙方提交	的履约货	保证金后	生效。				
甲方:(采购人名称) 乙方:(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	7代表签	字(签章):	法定代表	長人或其授权/	代表签字	(签章):
盖章:			盖章:				



日期:	年	月	E	日期:	年 月]]	E
		_/ 🔻 .				, ,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另行编制。但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不能偏离。

一、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1	合同编号:
	甲方名称:
2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3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合同金额:
5	服务时间、地点:
6	服务履行期:
7	验收方式及标准:
8	付款方式:
9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
10	□违约金约定:
10	□损失赔偿约定:
	误期赔偿费约定: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甲
11	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
	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
	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15%。



1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
13	在方框内画"√"选择):
	□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仲裁地)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 2. 服务标准
-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服务
 -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下列服务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 4. 知识产权
-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 4.2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5. 保密条款
-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1) 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 携带出甲方场所;
-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5)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 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 6. 服务质量保证
-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 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 同及索赔的权利。
-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 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 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 7. 履约保证金
- 7.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保函、银行电汇或履约担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供。
 - 7.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7.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15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 分予以赔偿。
 - 8. 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 8.1 服务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 8.2 服务时间: 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 8.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



进行验收。

- 9. 违约责任
-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 (1)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①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 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9.2 迟延履约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 (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超过30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 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 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9.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 (1) 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 (2) 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 (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 全额予以赔偿。
 - 10. 不可抗力
- 10.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 11.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 1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 11.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11.4 诉讼应由服务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11.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2. 合同修改或变更
 - 12.1 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 12.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2.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3. 合同中止
- 13.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4. 违约终止合同
- 14.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4.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 14.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 14.1.3 乙方对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 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
- 14.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多次整改无明显改进的:
- 14.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2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14.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地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5. 破产终止合同
- 15.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 15.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6. 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 16.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6.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



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6.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 17.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7.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 18. 适用法律
-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19. 合同语言
 - 19.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 19.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20. 合同生效
 -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 21. 合同效力
- 21.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 22. 检查和审计
- 22.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 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 22.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 1. 响应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3. 响应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扫描件)等应清晰可见。内容不得倒置、 歪斜,由于响应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响应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
- 5.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各类响应文件由数据信息响应部分和佐证文件部分组成,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文本。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服务类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XXXXX(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 / 副本/电子响应文件)

序 列 号:	\\\\\\\\\\\\\\\\\\\\\\\\\\\\\\\\\\\\\\	
项目名称:	XXT	
品目/包:		
采购方式:	3/25	
项目编号:		
供应商:		
详细地址:		
联系人:	电话:	
	5	

2025 年 月

初步审查导航表(此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

序号	资格要求	响应文件导航
1		页码范围:
2		页码范围:
3		页码范围:
4		页码范围:
5	7.3/ /2/	页码范围:
6		页码范围:
7		页码范围:

专家评分导航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响应文件导航
1	价格部分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最终报价)×价格权值(X%)×100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1、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 术评分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2	技术部分	2、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57//	······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4/5	1、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商 务评分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3	商务部分	2.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磋商响应文件 页码范围:

目录

格式自拟

第一 报价文件 (一)报 价 函

一、竞标报价

1. 我公司就<u>(项目名称)</u>的竞标初始报价为(大写): ____元人民币,小写:元。本报价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价。包含专利费、人力资源费、调研费、专用工具价、培训费、税费、场地、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等一切费用。合同价以报价为准,最终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服务期:。
3. 服务地点:。
4. 竞标有效期:。
5. 验收标准、规范:。
二、递交资料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三、相关承诺

- 1. 最终报价在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 4.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保证在中标后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竞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6. 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 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 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竞标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表格格式自拟

注: 1. 供应商须详细报出各个产品的报价。

- 2. "报价明细表"各项产品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函"报价合计相等。
-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九条相关规定执行。

供应商名称(盖章): 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竞标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 资格性文件

(一) 竞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u>(竞标供应商全称)</u>法定代表人<u>姓名</u>(身份证号码:____),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招标竞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竞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 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 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公章):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u>(竞标供应商全称)</u>法定代表人<u>姓名</u>授权<u>被授权人姓名</u>(身份证号码:____)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的招标竞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 竞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 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 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八音)。

年 月 日

(二) 一般资格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6. 其他法规规定的需要提供的资料(格式文件)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蚁:	(木	灼入以	术购工	<u> </u>	<u> </u>							
	_(供	应商	全称)	_参加贵	贵单位组	且织的	项目名	名称: _			<u>//</u> ,>	(项	〔目
编号	.)		的政	府采则	勾活动,	在此	郑重和	承诺	_年_	月		日在	"信
用中	国"	网站	(www.	credi	tchina.	. gov.	cn),	中国政	 放府	区购网			
(ww	w. cc	gp. g	ov. cn) 等渠:	道查询:	采购公	告发	布之日	前未	被列入	、失信	被执	行
人名	单、	重大	税收违	法失信	言主体名	召单、	政府》	采购严重	重违法	法失信	行为计	己录/	名
单中	, 如	被列	入失信	被执行	5人、重	巨大税	收违法	去失信主	三体名	召单、	政府	采购户	亚
重违	法失	信行	为记录	名单中	中的自愿	恩取消	其投材	示资格,	并自	国愿承	担由」	比造人	戎
的一	切法	律责	任及后	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以上资格要求证明材料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 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应清晰可辨识相关内容,且真实有效。 如因证明材料模糊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无法确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的,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专业资格(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如有

(四)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仅供参考)

致(采购代理机构):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品目号/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 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 务,并负责合同履约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联合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不能作为其他联合体或单独投标供应商的项目组成员。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 投标废标的,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
- 4.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5. 联合体成员单位合同金额比例分配情况
- 5.1 (单位名称) (是 /否 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 %,合同分配内容: 。
- 5.2 (单位名称) (是 /否 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 %, 合同分配内容:
- 5. 3....
- 6.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6.1 (联合体牵头人) 职责分工:
- 6.2 (联合体成员单位) 职责分工: 。
- 6. 3....
-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8. 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 9. 本协议书一式 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 份。

牵 头 人 名 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 员 一 名 称: (盖单位章)

年月日

第三 响应性文件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务部分等	· 灰性甲鱼	
序号	实质性条款内容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备注
	4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实 质性条款逐一列明	>		
		*投标供应商技术部分	实质性审查	
字号	实质性条款所涉及的服务 内容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备注
	3///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实 质性条款逐一列明			

投标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二) 业绩情况

业绩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人	项目地点	结算金额	服务时间	甲方评价意见
					3/17
				4	
			zķ.	7	
		Ž.			
		12			

备注: 1、业绩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或采购评价意见复印或扫描件(按业绩一览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合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竞标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竞标日期: 年月日

(三) 声明及承诺(格式文件)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	7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	,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序	列号为:	_, 项目
名称:_	的政府采购活动,	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	目政府采购活动	力前3年
内在经营	活动中未因违法经	营受到刑事处罚	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	者执照、
较大数额	罚款等行政处罚。				

竞标供应商: (公章)

声明时间: 年月日

2.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u>(采购人名称)</u>的<u>(项目名称)</u>的投标,并慎重作出如下声明承诺:

一、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五)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
 -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三、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 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四、政府采购针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其他规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银行保函承诺书

银行保函承诺书

	致:_	()	采购人)										
		(伊	<u> </u>	-称)		参加	1贵单	位组织的	的项目:	编号:	<u> </u>	<u> </u>		,
项目	名称:	:								的政府	守采贝	勾活云	力,	在此
郑重	承诺	提供的	的银行保	函, 保-	单号:					<u> </u>	り真多	实有效	文,	如提
供虚	假、	失实的	7材料,	自愿取》	肖其投标	资格,	并自加	愿承担由	此造)	成的一	-切法	:律责	任	及后
果。														
	同时	我单位	立郑重承	诺出现	违反法律	法规规	见定或	采购文件	中约	定保证	正金ス	不予主	艮还	情
况的	, 若铂	银行保	图失效	,我单位	立自收到	采购人	保证金	金不予退	还相	关函件	-之 E	1起5	个.	工作
日内	将本工	项目等	草额保证	金支付金	给采购人	0								
								承诺单	位 (公	(章)	:			
								签署	日期:	年	Ξ	月	日	

注意:投标保证金交纳为"银行保函"时,提供此项承诺。

4. 投标保证保险承诺书

投标保证保险承诺书

致:	(采购人)_				
	(供应商全称)	参;	加贵单位组织的项	页目编号为:	_,项
目名称:		的政府采购活动,	在此郑重承诺提	供的 投标保证保险 保	单或
合同,	保单或合同号:		为真实	只有效,如提供虚假、	,失实
的材料,	自愿取消其投标的	资格,并自愿承担	由此造成的一切法	长律责任及后果 。	
同日	寸我单位郑重承诺:	出现违反法律法规	规定或采购文件中	约定保证金不予退	还情
况的, 者	告投标保证保险失 效	效,我单位自收到3	采购人保证金不予	退还相关函件之日起	已5个
工作日月	内将本项目等额保证	正金支付给采购人。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投标保证金交纳为"投标保证保险"时,提供此项承诺。

(五) 优惠性政策情况

投标报价符合优惠性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优惠性政府名称	投标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 的情况说明	备注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	声明函(格式文件附后)	
2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文件附后)	投标人提供的 投 标报价符合优惠性 政策的"声明函", 须使用招标文件内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文件附后)	提供的法定格式。除 法定格式之外的"声 明函"均不予认可,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
4	招标文件已规定享受的其他优惠政策(如《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六条: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策)【可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自行添加】		惠。
5			

投标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

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3.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附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六) 采购文件评分表内要求提供的方案及材料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自行提供。

注: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方案、相关材料复印或扫描件或其它相 关材料必须清晰,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 委员会判定响应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竞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成本测算表

- (一)成本测算表(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成本测算表,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存在异常低价的嫌疑时,要求投标供应商进行澄清时,需按附件要求提供成本测算表,按此进行成本的测算及澄清,并附上相应文字说明。)
 - 1. 服务内容成本测算表
 - 2. 项目成本汇总表

(一) 成本测算表

1. 服务内容成本测算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1	一、直接成本	
2	1、工人工资	3/25
3	2、工资附加	
4	合计	
5	二、管理费用	XX-"
6	1 工资、福利费用	(5 ⁷)
7	2、保险费用	5
8	3、办公费用	/_
9	4、其他应交税费	
10	合计	<u></u>
11	三、财务费用	Y
12	四、管理费用	
13	六、税金	
14	备注	
15	成本合计	

说明: 1. 供应商可结合企业实际对表内项目进行适当调整, 但要求能真实、准确地 反映企业成本

2. 一个服务内容的成本用一张成本表罗列, 竞标供应商根据项目服务内容范围自行增加。

竞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竞标日期:

2. 项目成本汇总表

项目名称

品目编号/品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质量标准	数量	成本总计(元)	备注说明
1					
2				7/17	
3					
4					
5			_*		
6	其他项目成本:		7/2		
项	目成本总计(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竞标供应商名称 (盖章): 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竞标日期:

重要提示

- 1. 请投标人认真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特别是要对照《初步审查》及《评分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在《导航表》里把提供资料的对应页码填好,在密封响应文件时再次检查是否盖章、签字等细节。
- 2. 请投标人认真检查提供的材料是否模糊不清晰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若提供的材料模糊不清晰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C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 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安全可靠、快速出函。登录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进入"金融服务-电子保函及贷款"即可办理,咨询电话: 0851-85971629、0851-85971703。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 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序号	报价名 称	报价形 式	最高限 价	报价单 位	是否主 报价	报价形 式说明
1	投标报 价	金额报 价	930000. 00	元	是	总价报 价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88U

项目名称: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 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 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 P520000202500088U001

标包名称:贵州省"十五五"时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告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 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 930000

评标参数:

磋商及多轮报价:(注:磋商与报价的次数是包含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次数)

磋商最大轮次: 2

报价最大轮次: 2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 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 事 责 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 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机构 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5 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 前任意1个月财务报 表。部分其他组织和自 然人,可以提供基本 开户银行2025年出具基 本开户银行证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 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 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 力的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 记录	提供2025年01月至投标 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 材料(依法免征、免 缴、缓缴的须提供相应 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 动前三年内,在经营 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的其他条件	供应所述: (www.cre ditchina.gov.cn) (www.cre 中面"网站(www.cre 中面"网站(www.cre 中面"网站(www.cre),gov.cn)等失大税、信誉的,从上,从上,从上,从上,从上,从上,从上,上,从上,上,从上,上,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7	联合体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家。 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1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是否满足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中"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2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是否满足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中"第二节 商务要求 所有内容"	
符合性审 查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备注: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4	无效标检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 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 通过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评审	1	6、项目团队:	6、1)态高分分2)态高分分3)项人团生业分分注份供年证加供明辨分注的1得项或及中本发现,,可目外队态高,,:证应度明盖证材别。::,家分间负境上职最责造上职最加入,发现,本以、商任复公明料的,若联制度,有专得3;生业5,以及项目责:员或及中项上职为意印章材模或,为合定日有专得3;生业5,以为有关的得分有专得3;以为有关的15提及的对话要供、的,投中将上,有专得3;生业5,以为有关的15提及的对话要供、的,投中的生业5,生业5,以为有关的10分割,是是有关的1分割,是是一个人,从为了,是是一个人,从为了,是是一个人,从为了,是是一个人,从为了,是是一个人,从为了,是是一个人,从为了,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25.0 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7、项目团队成员工 作经验:	7、经1) 5年 (1) 5年 (2) 5年	11.0
	3	8、项目业绩:	8、项目业绩: 项目业绩: 现商提供2022年 1月1年的一个, 1月1年的一个, 1月1年的一个, 1月1年的一个, 1月1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月14年的一个 1日	6.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9、投标供应商须单 独书面承诺	9、独内的人名 24小购服无标后2 24小购服无标后2 24小购服无标后2 24小购服无标后2 24小购服无标后2 24小购服无标后2 24小内,以须不是以为了。 第15年,间应答并电问到面 25年,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则为了	8.00
	5	10、投标供应商须单 独书面承诺: 11、投标供应商须单 独书面承诺:	10、面角份的 一个	1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12、投标供应商提供 完整的管理制度	12、投标供应商提供完整的管理制度(至少包含保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得15分,缺一项扣3分,不提供不得分。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中任意1家满足评分条件即可得分。	15.0
技术评审	1	1、对项目的认识及分析:	1、析对规认理1)项确满求对发等析分2)项好度作识分3)项般度作容4)关对。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2、工作技术大纲:	2、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作路否点要1)架作可向2)架出理行导分3)架出理术关4)关1、对术是有路径,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以下,	3.00
	3	3、项目质量管理措施:	3、项目质量管理措施。 一种原理的原理, 一种原理,是是一种的原理,是是一种的原理,是是一种的原理,是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原理,是一种的,是一种的,是一种的,是一种的,是一种的,是一种的,是一种的,是一种的	3.00
	4	4、项目进度管理措 施: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5	5、验收和售后服务方案:	5、宝对售后服务方 验收和售后服务的。 验收和售后,有有的。 验收有的。 验收有的。 是有的。 是有,有的。 是有,有的。 是有,一个,是有,一个,是有,一个,是有,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3.00
报价评审	1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 价/最后报价)×10%×10 0。本项目对享受价格 10%(联合产品分) 10%(联合产品分) 为企业的方,为的价格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10.0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X:贵州省"十五五"E 排放分析展望报		项目编号: P52 ——	20000202500088U
(一) 唱	标记录			
标包名称	公贵州省"十五五"时	期碳排放分析展望报	告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日历 天)	签名
1				
2				
3				
4				
5				
6				
7				
8				
(二) 开	标过程中的其他事	项记录		
(三) 出	I席开标会的单位和 <i>.</i>	人员 (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	表: 记录/	人: 监标人:		年月日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响应文件
2	开标一览表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公开招标电子招标不见面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解密)程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和参加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会议。

1.响应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 (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系统,根据系统 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 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响应)文件:①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投标(响应)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报价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响应内容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响应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报价结果,报价结果不会进行公开。(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四)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非公开招标方式电子标程序

1.参与磋商(谈判、询价、协商): 在完成不见面解密后,供应商需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等待专家发出的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议题, 收到信息后需要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在线答复以及上传附件。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需签章成功后点击信息发送;未在规定时间范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政府采购法第四十条(三)询价。询价小组要求被询价的供应商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参与多轮报价:供应商需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等待专家发出的多轮报价询问,收到后可进行报价以及上传附件。答复后需要使用

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需签章成功后点击信息发送;未在规定时间范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最终报价:供应商需对专家发起的最终报价进行答复,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可将回复内容发送至专家。最终报价答复完成后不允许修改报价。未在规定时间范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报价:供应商可在每一轮收到专家发送的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报价信息后选择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报价,放弃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可将放弃内容发送至专家。放弃后供应商不可参与后续评审,即被视为无效供应商。

5.回复超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的供应商将被视为放弃磋商(谈判、协商)不参与评标计算。该供应商会被视为无效供应商。

二、关于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响应)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响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响应)文件。不见面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响应)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响应)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 1.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 2.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 风险;
 - 3.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 4.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 5.其他非供应商原因,导致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不见面开标以及磋商(谈判、询价、协商)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结束,如因不

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参加不见面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项目,应在 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 易通APP)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

3.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确认报价、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投标(响应)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请早于项目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时间1天登录贵州 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 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 en-web/#/detection,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 htt 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开标及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 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 果。

7.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在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 0851-85971671/85971629; QQ群: 53003563

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 400-658-7878 QQ群: 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不见面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 须知为准)